

北宋东京城顺天门(新郑门)遗址博物馆项目遗址区展陈装修(装饰)工程

中标候选人公示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受开封城摞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北宋东京城顺天门(新郑门)遗址博物馆项目遗址区展陈装修(装饰)工程,于2024年09月12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开标和评标活动。定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定标委员会按照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于2024年9月19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室通过票决法进行定标。现将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说明

- 1.1 项目名称:北宋东京城顺天门(新郑门)遗址博物馆项目遗址区展陈装修(装饰)工程;
- 1.2 项目编号:FDZX-GC-2024-0288;
- 1.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政府专项债;
- 1.4 投资总额:41258813.19元;
- 1.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1.6 建设规模及内容:

北宋东京城顺天门(新郑门)遗址博物馆项目遗址区展陈装修(装饰)工程,本次装修总建筑面积2686.00m²,其中人防工程总建筑面积0.00m²,包含:装饰工程、电气工程、多媒体工程、影视片内容及制作、智能化工程;

二、标段划分情况

- 2.1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
- 2.2 招标范围:

北宋东京城顺天门(新郑门)遗址博物馆项目遗址区展陈装修(装饰)工程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直至竣工验收、交付;

- 2.3 工程质量:合格,满足国家现行施工规范标准及验收要求;
- 2.4 工期:100日历天;
- 2.5 资格能力要求:
 - 2.5.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5.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及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2.5.3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出具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承诺），需提供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及近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2.5.4 业绩要求：投标人2021年1月1日以来（以验收时间为准），具有单项合同金额≥2000万元的类似业绩（提供网页版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验收报告）。

2.5.5 财务要求：提供企业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3年的，按已有年份提供）；

2.5.6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由投标人出具承诺，格式自拟）；

（2）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由投标人出具承诺，格式自拟）；

（3）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并提供查询截图。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取消其本项目投标资格，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信息（须显示基础信息中的“营业执照信息”和“股东及出资信息”）；

2.5.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王旭、王艳、谢娟、朱亚柯、麻德娟、孙继中、张光华

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李军艳、孙继中、朱亚柯

四、开标、评标、定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12日



评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12 日

定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19 日

五、核查信息

核查内容包括：企业资质、项目经理注册证书、社保信息、业绩情况、财务状况、企业信用（核查网站：“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

经核查，所有定标候选人均通过了核查。

六、中标人候选人信息如下

中标单位名称：广州励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格能力条件：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投标报价：35881009.83 元

工程质量：合格，满足国家现行施工规范标准及验收要求。

工期：100 日历天

项目经理：赵会

证书名称：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粤 1442019202000670

七、发布媒介及公示时间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同时发布。

公示时间：2024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9 月 24 日（三个工作日）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向招标人提出异议，逾期将不再受理，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若异议人对答复仍有异议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异议人可在结果公告之日起 10 日内（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提出投诉。（本网站重要文件栏中有工程建设项目异议、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城摞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亚柯

联系电话：0371-85219099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郑开大道 296 号自贸大厦 A 座 209 室住所集中地

招标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萃

联系电话：0371-86120322、0371-85967760、0371-85969785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监督单位：开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371-23859565

